

共青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共府办发〔2025〕7号

共青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共青城市 2025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》 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茶山街道办事处，南湖新城管委会，市政府各部门，市直及驻市各单位，九江共青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各局（室）：

《共青城市 2025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》已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共青城市 2025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

根据国土资源部、财政部、中国人民银行、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印发〈土地储备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土资规〔2017〕17号）文件要求，按照《九江市国有土地储备暂行办法》的规定，为全面提高自然资源利用效率，增强自然资源要素保障能力，充分发挥土地储备作用，结合共青城市发展实际，制定我市 2025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。

一、计划期限

共青城市 2025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期限为一年，即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二、计划内容

（一）储备土地库存情况。截止 2024 年 12 月，我市储备土地库存面积约 530.494 亩。

（二）2025 年度新增储备土地计划。共青城市 2025 年度计划储备土地 68 宗，土地总面积约 4745.77 亩，预计投入储备资金约 32.95 亿元。其中，工业用地 1071.29 亩，占计划总量的 22.57%；居住用地 2054.8 亩，占计划总量的 43.3%；商业服务业用地 670.86 亩，占计划总量的 14.13%；特殊用地 64.78 亩，占计划总量的 1.37%；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280 亩，占计划总量的 5.9%；交通运输用地 487.16 亩，占计划总量的 10.27%；公用设施用地 116.88 亩，占计划总量的 2.46%。

（三）2025年度储备土地前期开发计划。2025年度计划组织前期开发储备土地1宗，土地面积25.11亩，前期开发计划投入资金1.51万元。

（四）2025年度储备土地供应计划。2025年度供应储备计划土地28宗，土地总面积1868.53亩，预计土地出让收入约32299.42万元。其中，工业用地724.58亩，占计划总量的38.78%；商业服务业用地170.02亩，占计划总量的9.1%；商住用地25.11亩，占计划总量的1.34%；特殊用地64.78亩，占计划总量的3.46%；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280亩，占计划总量的14.99%；交通运输用地487.16亩，占计划总量的26.07%；公用设施用地116.88亩，占计划总量的6.26%。

（五）2025年度储备土地临时管护计划。2025年度计划实施临时管护的储备土地68宗，土地总面积4745.77亩，预计投入管护资金284.75万元。全部采取委托管护方式，委托储备土地所在属地管理部门对储备土地进行动态巡逻管理。

（六）2025年度土地储备资金需求安排。2025年度土地储备计划投入资金约32.95亿元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全力抓好计划执行。土地储备计划是保障市委、市政府社会经济发展战略落地的重要一环。我市各部门要将思想统一到保障服务发展上来，履职尽责、密切配合，加强征地拆迁安置工作，筹措落实资金，全力推动土地储备计划按时保质保量完成。

（二）坚决做到“净地”收储。自然资源局要严格把关“净地”收储源头，充分征求各职能部门意见，认真核实拟收储土地的实际情况，对程序不合规、补偿不到位、土地权属不清晰、应办理相关不动产登记手续而尚未办理的土地，不得纳入收储，确保“净地”收储。

（三）实行储备土地动态管理。建立健全土地收储台帐，根据土地收储实施情况，对在计划实施过程中因特殊原因需要调整的，可根据市委、市政府要求和土地市场情况进行调整，同步跟踪土地收储项目实施情况，及时将相关信息录入自然资源部土地储备监测监管系统。

- 附件：1. 共青城市（县）2024年度未储备土地结转情况表
2. 共青城市（县）2025年度土地储备计划表
3. 共青城市（县）2025年度储备土地前期开发计划表
4. 共青城市（县）2025年度储备土地供应计划表
5. 共青城市（县）2025年度储备土地临时管护计划表
6. 共青城市（县）2025年度土地储备资金需求情况表